

龙新万政〔2022〕2号

龙岩市新罗区万安镇人民政府 2021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21〕12 号）和《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特向社会公布 2021 年度新罗区万安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与附表等。

本报告的统计数据时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本报告公布在新罗区人民政府网站（<http://www.fjxinluo.gov.cn/xz/wazzf/zfxxgk/zfxxgknb/>）；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万安镇人民政府党政综合办公室联系（联系地址：新罗区万安镇红光村溪口街 1 号、联系电话：0597—2618103、传真：0597—2618186）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万安镇紧紧围绕全镇工作中心，着力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体系，强化信息公开载体建设，结合工作实际，深入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在扩大公众知情权、满足公众信息需求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效。

一是规范公开程序，切实履行职责。2021 年我镇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则，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，属宜公开范畴的事项，都将及时、规范地对外公开。在规定的期限内发布或更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做到内容完整，归类正确，免费查询，至今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事情发生。同时，我镇共通过新罗区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28 条，向区档案馆公共查阅场所移交纸质文件 29 份、电子文件 29 份，向龙岩图书馆公共查阅场所移交纸质文件 29 份、电子文件 29 份，有力地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二是用好载体，完善政务公开形式。2021 年，我镇认真对照各级文件指示精神，并紧密结合工作实际，利用政府门户网站、“新罗万安”微信公众号、新罗 TV 等一系列传播媒介，及时公开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重点领域信息及相关政策法规，加强对新政策法规的宣传解读，深化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努力提升政务信息公开水平与公开效果。

三是加强审查，提高保密意识。定期组织全镇干职认真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保守国家秘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，进一步增强全员保密意识。工作中，遵循“谁公开、谁审查、谁负责”和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的原则，加大保密审查工作力度，在全力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，确保“涉密信息不上网、上网信息不涉密”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6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	申请人情况
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

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 年，我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进展，但离区委、区政府和人民群众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。

存在问题：一是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。二是在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方面重视程度不够，未形成合力，导致行动迟缓、工作落实不够到位。三是组织保障力度不够，因党政办自身人手极其缺少，其他工作又较多，很难按要求及时高效地开展工作。

整改措施：一是进一步细化、优化政府信息公开目录，不断加大政府信息的公开力度，以社会需求为导向，选择社会关注度高的信息作为突破口，不断丰富信息公开的内容，继续强化信息内容更新。二是持续深化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,结合本镇实际与工作需要,继续细化、完善我镇公开事项清单及目录,进一步规范公开流程，不断提高群众对政务公开的知晓率、参与率。三是加强组织保障。由党政办确定一名专人发布镇内信息，对主动公开的政务信息，由相关工作人员确定并制作、更新，同时，组织各部门负责人深入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政务公开有关规定，加强干部业务培训，不断提高干部的思想认识和平台操作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

	通知收取件数	通知收取金额 (元)	实际收取金额 (元)
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	0	0	0

2021 年万安镇人民政府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万安镇人民政府
2022 年 1 月 6 日